

三信商業銀行資本適足性與風險管理揭露一

定量資料

105年度上期

一、合併資本率足比率計算範圍	·P1
二、資本適足比率	·P2
三、資本結構	·P3~5
四、資產負債表	·P6~7
五、資產負債權益展開表	·P8~14
六、資本組成項目揭露表	·P15~23
七、普通股以外之合格資本工具重要發行條款特性說明	·P24~25
八、會計資產與槓桿比率暴險額彙總比較表	·P26
八-1、槓桿比率組成項目揭露表	·P27
九、信用風險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P28
十、信用風險抵減-標準法	·P29
十一、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P30
十二、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P31
十三、資產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P32
十四、流動性覆蓋比率揭露表	·P33

合併資本適足比率計算範圍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內 容				
	公司名稱	資產金額	合併比例	未納入計算之 原因	自自有資本 扣除金額
1. 納入合併資本適足比率計算之子公司名稱					
2. 未納入合併資本適足比率計算之子公司名稱	三信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	51,348	0%	轉投資金額已於資本中全數扣除	26,855
3. 說明集團內資金或監理資本轉移的限制或主要障礙					

填表說明：合併比例一欄，完全合併者填入100%，比例合併者填入持股比例，未納入合併者填入0%。

二、

資本適足比率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行		合 併	
	105年06月30日	104年06月30日	105年06月30日	104年06月30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	7,906,103	6,454,774	7,906,103	6,454,774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淨額	0	0	0	0
第二類資本淨額	1,473,494	1,709,725	1,473,494	1,709,725
自有資本合計數	9,379,597	8,164,499	9,379,597	8,164,499
加權風險性資產：				
信用風險	87,006,830	82,860,446	87,006,830	82,860,446
作業風險	4,795,648	4,496,315	4,795,648	4,496,315
市場風險	4,584,326	4,694,973	4,584,326	4,694,973
加權風險性資產合計數	96,386,804	92,051,734	96,386,804	92,051,734
普通股權益比率	8.20	7.01	8.20	7.01
第一類資本比率	8.20	7.01	8.20	7.01
資本適足率	9.73	8.87	9.73	8.87
槓桿比率：				
第一類資本淨額	7,906,103	6,454,774	7,906,103	6,454,774
暴險總額	168,211,252	161,196,128	168,211,252	161,196,128
槓桿比率	4.70	4.00	4.70	4.00

填表說明：請填列申報當期及前一年度同期資料。

三、

資本結構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行		合併	
	105年06月30日	104年06月30日	105年06月30日	104年06月30日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				
普通股股本	5,998,771	5,032,692	5,998,771	5,032,692
預收普通股股本	371,924	166,079	371,924	166,079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本溢價	136,043	136,043	136,043	136,043
資本公積—其他	762,161	756,577	762,161	756,577
法定盈餘公積	599,011	388,193	599,011	388,193
特別盈餘公積	0	0	0	0
累積盈虧	362,824	298,817	362,824	298,817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其他權益項目	56,632	25,770	56,632	25,770
減：96年1月4日後出售不良債權未認列損失	0	0	0	0
減：法定調整項目：				
1、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利益應扣除，損失應加回）	0	0	0	0
2、預付退休金或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中屬確定福利計畫所提列之確定福利負債之提列不足數	0	0	0	0
3、庫藏股	0	0	0	0
4、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107,417	108,457	107,417	108,457
5、視銀行未來獲利狀況而定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0	0	0	0
6、銀行之負債因其本身信用風險之變動所認列之未實現損失或利益（利益應扣除，損失應加回）	0	0	0	0
7、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56,709	25,782	56,709	25,782
8、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提列不足數	0	0	0	0
9、不動產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38,763	138,763	138,763	138,763
10、證券化交易應扣除數	0	0	0	0
11、商業銀行對金融相關事業之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	39,187	38,198	39,187	38,198
12、工業銀行直接投資及投資不動產依規扣除數	0	0	0	0
13、評價準備提列不足數（市場風險）	0	0	0	0

資本結構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行		合併	
	105年06月30日	104年06月30日	105年06月30日	104年06月30日
14、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所認列之增值利益	0	0	0	0
15、101年1月1日後不動產售後租回利益	0	0	0	0
16、其他依規定或監理要求應調整數	0	0	0	0
17、對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10%超限數	0	0	0	0
18、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超過扣除門檻15%之應扣除數	0	0	0	0
19、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不足扣除數	39,187	38,197	39,187	38,197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淨額(1)	7,906,103	6,454,774	7,906,103	6,454,774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含其股本溢價)	0	0	0	0
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其他第一類資本條件者	0	0	0	0
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0	0	0	0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0	0	0	0
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其他第一類資本條件者	0	0	0	0
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0	0	0	0
其他合併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資本合計數	0	0	0	0
減：1、第二類資本不足扣除數	0	0	0	0
2、商業銀行對金融相關事業之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	0	0	0	0
3、工業銀行直接投資及投資不動產依規扣除數	0	0	0	0
4、其他資本扣除項目	0	0	0	0
其他第一類資本淨額(2)	0	0	0	0
第二類資本：				
永續累積特別股(含其股本溢價)	0	0	0	0
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第二類資本條件者	0	0	0	0
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0	0	0	0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0	0	0	0
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第二類資本條件者	0	0	0	0
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0	0	0	0
可轉換次順位債券	0	0	0	0

資本結構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行		合併	
	105年06月30日	104年06月30日	105年06月30日	104年06月30日
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第二類資本條件者	0	0	0	0
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0	0	0	0
長期次順位債券	300,000	600,000	300,000	600,000
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第二類資本條件者	0	0	0	0
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0	0	0	0
非永續特別股(含其股本溢價)	0	0	0	0
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第二類資本條件者	0	0	0	0
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0	0	0	0
不動產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38,763	138,763	138,763	138,7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25,519	11,602	25,519	11,602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所認列之增值利益之45%	0	0	0	0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1,087,585	1,035,756	1,087,585	1,035,756
其他合併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資本	0	0	0	0
減：				
1、商業銀行對金融相關事業之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	0	0	0	0
2、工業銀行直接投資及投資不動產依規扣除數	0	0	0	0
3、其他資本扣除項目	78,373	76,396	78,373	76,396
第二類資本淨額(3)	1,473,494	1,709,725	1,473,494	1,709,725
自有資本合計=(1)+(2)+(3)	9,379,597	8,164,499	9,379,597	8,164,499

填表說明：請填列申報當期及前一年度同期資料。

四、

資產負債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名稱	個體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本行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合併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合併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45,317	1,545,317	1,545,317	1,545,31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2,510,056	22,510,056	22,510,056	22,510,0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4,559	2,204,559	2,204,559	2,204,559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淨額	0	0	0	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0	0	0	0
應收款項-淨額	383,995	383,995	383,995	383,995
本期所得稅資產	0	0	0	0
待出售資產-淨額	0	0	0	0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7,347,507	107,347,507	107,347,507	107,347,5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4,990,349	4,990,349	4,990,349	4,990,34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4,090,396	4,090,396	4,090,396	4,090,39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855	26,855	26,855	26,855
受限制資產-淨額	0	0	0	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86,372	186,372	186,372	186,372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313,714	1,313,714	1,313,714	1,313,71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830,708	830,708	830,708	830,708
無形資產-淨額	107,417	107,417	107,417	107,41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4,957	234,957	234,957	234,957
其他資產-淨額	93,800	93,800	93,800	93,800
資產總計	145,866,002	145,866,002	145,866,002	145,866,002
負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64,470	364,470	364,470	364,470
央行及同業融資	0	0	0	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21	721	721	721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淨額	0	0	0	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0	0	0	0
應付款項	694,192	694,192	694,192	694,192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466	40,466	40,466	40,466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0	0	0	0
存款及匯款	134,270,413	134,270,413	134,270,413	134,270,413
應付金融債券	1,500,000	300,000	1,500,000	300,000
特別股負債	0	0	0	0
其他金融負債	0	0	0	0
負債準備	237,466	237,466	237,466	237,4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7,434	117,434	117,434	117,434
其他負債	353,474	353,474	353,474	353,474
負債總計	137,578,636	136,378,636	137,578,636	136,378,636
權益				

資產負債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名稱	個體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本行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合併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合併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6,370,695	6,370,695	6,370,695	6,370,695
普通股	5,998,771	5,998,771	5,998,771	5,998,771
增資準備	371,924	371,924	371,924	371,924
資本公積	898,204	898,204	898,204	898,204
保留盈餘	961,835	961,835	961,835	961,835
法定盈餘公積	599,011	599,011	599,011	599,011
特別盈餘公積	0	0	0	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362,824	362,824	362,824	362,824
預期損失提存不足所產生之保留盈餘減少數		0		0
評價準備提列不足所產生之保留盈餘減少數		0		0
確定福利負債提列不足所產生之保留盈餘減少數		0		0
其他權益	56,632	56,632	56,632	56,632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8,287,366	8,287,366	8,287,366	8,287,3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145,866,002	144,666,002	145,866,002	144,666,002
銀行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若於計算合併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時，係自自有資本扣除者，請說明該子公司主要營業活動暨其資產及權益總額			本行100%持股投資「三信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主要與各大產、壽險公司合作引進符合客戶需求商品，經由財富管理通路配合行銷，增加本行保費收入。截至105年06月30日止，「三信銀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資產總額為51,348仟元，權益總額為26,855仟元。	

填表說明：

1. 本表旨在分別列示資產負債表與用以計算資本適足率之資產負債表之各資產、負債及權益等會計項目之金額，若二者之資產負債權益數字均相同，即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無需揭露本表，僅須揭露【附表五】及【附表六】：
 - (1) 預期損失、評價準備及確定福利負債未有提列不足之情形者。
 - (2) 於計算合併普通股權益比率、第一類資本比率及資本適足率時，其納入合併之子公司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相同者。
2. 若銀行有預期損失、評價準備及確定福利負債提列不足之情形，為使計算資本適足率之資產負債表仍能保持平衡，除於保留盈餘項下扣除該金額外，應同步於相關之資產負債會計項下調整上開不足之金額(如：預期損失提存不足，應調整貼現及放款-淨額；評價準備提列不足，應調整相關金融資產；確定福利負債提列不足，則調整負債準備)。

五、

資產負債權益展開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項目	展開項目	附表四之三項目	個體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本行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合併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合併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檢索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45,317	1,545,317	1,545,317	1,545,31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2,510,056	22,510,056	22,510,056	22,510,0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204,559	2,204,559	2,204,559	2,204,559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資本投資	72					A1
	投資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						
	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6d					A2
	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1b					A3
	自第二類資本扣除金額	56d					A4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7					A5
	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2					A6
	其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4,559		2,204,559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淨額			0	0	0	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0	0	0	0	
應收款項-淨額			383,995	383,995	383,995	383,995	
本期所得稅資產			0	0	0	0	
待出售資產-淨額			0	0	0	0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7,347,507	107,347,507	107,347,507	107,347,507	
	貼現及放款-總額(含折溢價調整)			109,441,756		109,441,756	
	備抵呆帳-貼現及放款			(2,094,249)		(2,094,249)	
	得列入第二類資本者	76		(1,087,585)		(1,087,585)	A7
	其他備抵呆帳			(1,006,664)		(1,006,6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4,990,349	4,990,349	4,990,349	4,990,349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資本投資(填寫市值，若有評價利益者以原始成本加計45%未實現利益)						
	分類至交易簿者	72					A8
	分類至銀行簿者						
	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6c					A9
	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1a					A10
	自第二類資本扣除金額	56c					A11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7					A12

資產負債權益展開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項目	展開項目	附表四之三項目	個體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本行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合併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合併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檢索碼
	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2					A13
	投資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						
	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6d					A14
	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1b					A15
	自第二類資本扣除金額	56d					A16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7					A17
	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2					A18
	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90,349		4,990,34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4,090,396	4,090,396	4,090,396	4,090,396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資本投資						
	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6c					A19
	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1a					A20
	自第二類資本扣除金額	56c					A21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7					A22
	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2					A23
	投資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						
	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6d					A24
	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1b					A25
	自第二類資本扣除金額	56d					A26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7					A27
	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2					A28
	其他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090,396		4,090,39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855	26,855	26,855	26,855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資本投資			26,855		26,855	
	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6c		6,714		6,714	A29
	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1a					A30
	自第二類資本扣除金額	56c		13,427		13,427	A31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7		6,714		6,714	A32
	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2					A33
	其他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受限制資產-淨額			0	0	0	0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資本投資						
	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6c					A34

資產負債權益展開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項目	展開項目	附表四之三項目	個體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本行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合併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合併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檢索碼
	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1a					A35
	自第二類資本扣除金額	56c					A36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7					A37
	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2					A38
	投資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						
	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6d					A39
	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1b					A40
	自第二類資本扣除金額	56d					A41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7					A42
	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2					A43
	其他受限制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86,372	186,372	186,372	186,372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資本投資			129,892		129,892	
	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6c		32,473		32,473	A44
	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1a					A45
	自第二類資本扣除金額	56c		64,946		64,946	A46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7		32,473		32,473	A47
	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2					A48
	投資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						
	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6d					A49
	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1b					A50
	自第二類資本扣除金額	56d					A51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27					A52
	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42					A53
	其他金融資產(排除對金融相關事業之資本投資)			56,480		56,48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313,714	1,313,714	1,313,714	1,313,714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830,708	830,708	830,708	830,708	
無形資產-淨額			107,417	107,417	107,417	107,417	
	商譽	8		102,289		102,289	A54
	無形資產(排除商譽)	9		5,128		5,128	A5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4,957	234,957	234,957	234,957	
	視未來獲利狀況而定者						
	一次扣除	10					A56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20%	10					A56_1

資產負債權益展開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項目	展開項目	附表四之三項目	個體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本行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合併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合併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檢索碼
	暫時性差異			234,957		234,957	
	超過10%限額數	21					A57
	超過15%門檻數	25					A58
	低於扣除門檻金額	75		234,957		234,957	A59
其他資產-淨額			93,800	93,800	93,800	93,800	
	預付退休金	15					A60
	96年1月4日後出售不良債權未認列損失	3					A60_1
	其他資產			93,800		93,800	
資產總計			145,866,002	145,866,002	145,866,002	145,866,002	
負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64,470	364,470	364,470	364,470	
	央行及同業融資		0	0	0	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721	721	721	721	
	母公司發行可計入資本之工具						
	合格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0、32					A61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3					A62
	合格第二類資本工具	46					A63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47					A64
	子公司發行之資本工具非由母公司持有						
	合格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4					A65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4、35					A66
	合格第二類資本工具	48					A67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48、49					A68
	非控制權益之資本溢額						
	評價調整-因銀行自身信用風險改變而產生者	14					A69
	其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21		721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淨額			0	0	0	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0	0	0	0	
應付款項			694,192	694,192	694,192	694,192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466	40,466	40,466	40,466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 負債			0	0	0	0	
存款及匯款			134,270,413	134,270,413	134,270,413	134,270,413	
應付金融債券			1,500,000	300,000	1,500,000	300,000	

資產負債權益展開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項目	展開項目	附表四之三項目	個體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本行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合併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合併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檢索碼
	母公司發行			300,000		300,000	
	合格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0、32					A70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3					A71
	合格第二類資本工具	46					A72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20%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47		300,000		300,000	A73
	應付金融債券(排除可計入資本者)						
	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						
	合格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4					A74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4、35					A75
	合格第二類資本工具	48					A76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48、49					A77
	非控制權益之資本溢額						
	應付金融債券(排除可計入資本者及非控制權益之資本溢額)						
特別股負債			0	0	0	0	
	母公司發行						
	合格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0、32					A78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3					A79
	合格第二類資本工具	46					A80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47					A81
	特別股負債(排除可計入資本者)						
	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						
	合格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4					A82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4、35					A83
	合格第二類資本工具	48					A84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48、49					A85
	非控制權益之資本溢額						
	特別股負債(排除可計入資本者及非控制權益之資本溢額)						
其他金融負債			0	0	0	0	
負債準備			237,466	237,466	237,466	237,4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7,434	117,434	117,434	117,434	
	可抵減						
	無形資產-商譽	8					A86
	無形資產(排除商譽)	9					A87
	預付退休金	15					A88
	視未來獲利狀況而定者						

資產負債權益展開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項目	展開項目	附表四之三項目	個體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本行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合併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合併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檢索碼
	一次扣除	10					A89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20%	10					A89_1
	暫時性差異						
	超過10%限額數	21					A90
	超過15%門檻數	25					A91
	低於扣除門檻金額	75					A92
	不可抵減			117,434		117,434	
	其他負債		353,474	353,474	353,474	353,474	
負債總計			137,578,636	136,378,636	137,578,636	136,378,636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6,370,695	6,370,695	6,370,695	6,370,695	
	合格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	1		6,370,695		6,370,695	A93
	其他第一類資本						
	合格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0、31					A94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3					A95
	第二類資本						
	合格第二類資本工具	46					A95_1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47					A95_2
	不得計入自有資本之股本						
	資本公積		898,204	898,204	898,204	898,204	
	股本溢價-合格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	1		136,043		136,043	A96
	股本溢價-其他第一類資本						
	合格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0、31					A97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33					A98
	股本溢價-第二類資本						
	合格第二類資本工具	46					A98_1
	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47					A98_2
	不得計入自有資本之股本溢價						
	資本公積(股本溢價除外)	2		762,161		762,161	A99
	保留盈餘		961,835	961,835	961,835	961,835	
	預期損失提存不足所產生之保留盈餘減少數	12					A100
	評價準備提列不足所產生之保留盈餘減少數	7					A101
	確定福利負債提列不足所產生之保留盈餘減少數	15					A102

資產負債權益展開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項目	展開項目	附表四之三項目	個體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本行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合併財務報告 資產負債表	合併資本適足率 資產負債表	檢索碼
	證券化交易銷售獲利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13					A103
	不動產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 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26a、56a		138,763		138,763	A104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用公允價值模式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26e、56e					A104_1
	101年1月1日後不動產售後租回利益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26f					A104_2
	其他依規定或監理要求不得列入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之保留盈餘數	2、26g					A104_3
	其他保留盈餘	2		823,072		823,072	A105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總額	3	56,632	56,632	56,632	56,632	A1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26b、56b		56,709		56,709	A107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11					A108
	不動產重估增值	26e、56e					A108_1
	其他權益(排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損益及不動產重估增值)			(77)		(77)	
庫藏股票		16	0	0	0	0	A109
非控制權益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	5					A110
	其他第一類資本	34					A111
	第二類資本	48					A112
	非控制權益之資本溢額						
權益總計			8,287,366	8,287,366	8,287,366	8,287,3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145,866,002	144,666,002	145,866,002	144,666,002	
附註	預期損失			263,599		263,599	

填表說明：

1. 本表有關對金融相關事業資本投資之展開項目，僅適用於商業銀行，工業銀行應依工業銀行設立及管理辦法第8條規定，直接投資生產事業、金融相關事業、創業投資事業及投資不動產之總餘額，其依規應自資本扣除金額進行展開。
2. 備抵呆帳及營業準備係指存放銀行同業、拆放銀行同業、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買入匯款及非放款轉入之催收款等資產科目所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本表將存放銀行同業、拆放銀行同業、應收款項、買入匯款及非放款轉入之催收款等資產項目，所提列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視為未超過預期損失，無須展開，備抵呆帳超過預期損失者，應就貼現及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展開為「得列入第二類資本者」及「其他備抵呆帳」二項，「得列入第二類資本者」係指上開備抵呆帳及營業準備超過銀行依歷史損失經驗所估算預期損失部分之金額，「其他備抵呆帳」係指全部預期損失扣除上開未展開之其他會計項目下之備抵呆帳及營業準備後之餘額。
3. 「其他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應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互抵前之金額填列，「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則以利益與損失互抵後之金額填列。

資本組成項目揭露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過渡期間102年1月1日至107年1月1日)

項目	本行	合併	本行101.11.26管理辦法修正規定施行前之金額	合併101.11.26管理辦法修正規定施行前之金額	檢索碼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資本工具與準備					
1	合格發行之普通股(或非股份制公司相對應之工具)加計股本溢價	6,506,738	6,506,738		A93+A96
2	保留盈餘(含股本溢價以外之資本公積)	1,723,996	1,723,996		A99+A103+A104+A104_1+A104_2+A104_3+A105
3	累積其他綜合淨利及其他準備(即其他權益項目)	56,632	56,632		A106-A60_1
4	自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分階段扣除之直接發行資本(僅適用於非股份制公司)				本國不適用
	仍可繼續認為資本至2018年1月1日前之公部門資本挹注				本國不適用
5	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普通股(即符合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標準之非控制權益)				A110
6	法定調整前之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	8,287,366	8,287,366		本項=sum(第1項:第5項)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法定調整項					
7	評價準備提列不足數(市場風險)				A101
8	商譽(扣除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102,289	102,289		A54-A86
9	其他無形資產(扣除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5,128	5,128		A55-A87
10	視銀行未來獲利狀況而定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扣除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A56-A89+(A56_1-A89_1)*20%(5-剩餘年限)
11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利益應扣除,損失應加回)				A108
12	預期損失提存不足數				A100
13	證券化交易銷售獲利				A103
1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因銀行自身信用風險改變而產生的利益/損失(利益應扣除,損失應加回)				-A69
15	確定福利負債提列不足數				A60-A88+ A102
16	銀行自行買回其所發行之資本工具(如庫藏股)				A109
17	交叉持股				本國不適用
18	投資於未納入法定合併基礎下之銀行、金融及保險機構的資本(扣除合格之短部位)且持有單一金融機構資本未超過該發行機構股本的10%(超過10%限額者)				本國不適用
19	對於未納入法定合併基礎之銀行、金融及保險機構(扣除合格之短部位)等之重大普通股投資(超過10%限額者)。				本國不適用
20	房貸事務性服務權(超過10%限額者)				本國不適用
21	因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超過10%限額者,扣除相關所得稅負債)				A57-A90
22	超過15%門檻的金額				本項=第25項
23	其中:重大投資於金融公司的普通股				本國不適用
24	其中:房貸事務性服務權				本國不適用
25	其中: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A58-A91
26	各國特有的法定調整項目				
26a	不動產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38,763	138,763		A104
26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56,709	56,709		A107
26c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或工業銀行之直接投資及投資不動產依規扣除數)	39,187	39,187		A9+A19+A29+A34+A44(適用於商業銀行;工業銀行應依步驟二實際展開項目進行對照)
26d	投資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				A2+A14+A24+A39+A49
26e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所認列之增值利益				A104_1+ A108_1
26f	101年1月1日後不動產售後租回利益				A104_2

資本組成項目揭露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過渡期間102年1月1日至107年1月1日)

項目		本行	合併	本行101.11.26管理 辦法修正規定施行 前之金額	合併101.11.26管理 辦法修正規定施行 前之金額	檢索碼
26g	其他依規定或監理要求不得列入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之保留盈餘數					A104_3
27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39,187	39,187			A5+A12+A17+A22+A27+A32+A37+A42+A47+A52
28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的法定調整合計數	381,263	381,263			本項=sum(第7項:第22項,第26項a:第27項)
29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CET1)	7,906,103	7,906,103			本項=第6項-第28項
其他第一類資本:資本工具						
30	直接發行的合格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含相關股本溢價)					本項=第31項+第32項
31	其中:現行的會計準則分類為股東權益					A94+A97
32	其中:現行的會計準則分類為負債					A61+A70+A78
33	從其他第一類資本分階段扣除的直接發行資本工具(即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母公司發行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A62+A71+A79+A95+A98
34	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A65+A66+A74+A75+A82+A83
35	其中:由子公司發行分階段扣除的資本工具(即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A66+A75+A83
36	法定調整前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本項=第30項+第33項+第34項
其他第一類資本:法定調整						
37	買回銀行自身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本國不適用
38	與銀行本身以外之金融相關事業交叉持有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本國不適用
39	投資於未納入法定合併基礎下之銀行、金融及保險機構的資本(扣除合格之短部位)且持有單一金融機構資本未超過該發行機構普通股的10%(超過10%限額的金額)					本國不適用
40	對於未納入法定合併基礎之銀行、金融及保險機構(扣除合格之短部位)等之重大資本投資					本國不適用
41	各國特有的法定調整項目					
41a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資本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或工業銀行之直接投資及投資不動產依規扣除數)					A10+A20+A30+A35+A45(適用於商業銀行;工業銀行應依步驟二實際展開項目進行對照)
41b	投資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					A3+A15+A25+A40+A50
42	因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A6+A13+A18+A23+A28+A33+A38+A43+A48+A53
43	其他第一類資本法定調整合計數					本項=sum(第37項:第42項)
44	其他第一類資本(AT1)					本項=第36項-第43項
45	第一類資本(T1=CET1+AT1)	7,906,103	7,906,103			本項=第29項+第44項
第二類資本:資本工具與提存準備						
46	直接發行的合格第二類資本工具(含相關股本溢價)					A63+A72+A80+A95_1+A98_1
47	從其他第二類資本分階段扣除的直接發行資本工具(即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母公司發行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300,000	300,000			A64+A73+A81+A95_2+A98_2
48	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第二類資本					A67+A68+A76+A77+A84+A85

資本組成項目揭露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過渡期間102年1月1日至107年1月1日)

項目		本行	合併	本行101.11.26管理 辦法修正規定施行 前之金額	合併101.11.26管理 辦法修正規定施行 前之金額	檢索碼
49	其中:子公司發行之分階段扣除資本工具(即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A68+A77+A85
50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1,087,585	1,087,585			1. 第12項>0, 則本項=0 2. 第12項=0, 若第77(或79)項>第76(或78)項, 則本項=76(或78)項; 若第77(或79)項<76(或78)項, 則本項=77(或79)項
51	法定調整前第二類資本	1,387,585	1,387,585			本項=sum(第46項:第48項, 第50項)
第二類資本:法定調整項						
52	買回銀行自身第二類資本工具					本國不適用
53	與銀行本身以外之金融相關事業交叉持有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本國不適用
54	投資於未納入法定合併基礎下之銀行、金融及保險機構的資本(扣除合格之短部位)且持有單一金融機構資本未超過該發行機構普通股的10%(超過10%限額的金額)					本國不適用
55	對於未納入法定合併基礎之銀行、金融及保險機構(扣除合格之短部位)等之重大資本投資					本國不適用
56	各國特有的法定調整項目					
56a	不動產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38,763)	(138,763)			-A104
56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25,519)	(25,519)			-A107*45%
56c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資本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或工業銀行之直接投資及投資不動產依規扣除數)	78,373	78,373			A11+A21+A31+A36+A46(適用於商業銀行;工業銀行應依步驟二實際展開項目進行對照)
56d	投資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					A4 +A16 +A26 +A41+A51
56e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所認列增值利益之45%					- (A104_1+A108_1)*45%
57	第二類資本法定調整合計數	(85,909)	(85,909)			本項=sum(第52項:第56項d)
58	第二類資本(T2)	1,473,494	1,473,494			本項=第51項-第57項
59	資本總額(TC=T1+T2)	9,379,597	9,379,597			本項=第45項+第58項
60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96,386,804	96,386,804			
資本比率與緩衝						
61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比率(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	8.20%	8.20%			
62	第一類資本比率(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	8.20%	8.20%			
63	總資本比率(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	9.73%	9.73%			

資本組成項目揭露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過渡期間102年1月1日至107年1月1日)

項目	本行	合併	本行101.11.26管理辦法修正規定施行前之金額	合併101.11.26管理辦法修正規定施行前之金額	檢索碼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比率(最低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留存緩衝資本+抗景氣循環緩衝資本+全球型系統性重要銀行緩衝資本等,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	5.125%	5.125%			
65 其中:留存緩衝資本比率	0.625%	0.625%			
66 其中:抗景氣循環緩衝資本比率					
67 其中:全球型系統性重要銀行緩衝資本比率					
68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用於留存緩衝比率(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	1.73%	1.73%			
國家最低比率(假如不同於Basel 3)					
69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最低比率(假如不同於Basel 3)					
70 第一類資本最低比率(假如不同於Basel 3)					
71 總資本最低比率(假如不同於Basel 3)					
低於扣除門檻金額(風險加權前)					
72 對金融相關事業非重大資本投資					本國不適用
73 對金融相關事業重大普通股投資					本國不適用
74 房貸事務性服務權(扣除相關所得稅負債)					本國不適用
75 因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扣除相關所得稅負債)	234,957	234,957			A59-A92
適用第二類資本的營業準備上限					
76 採信用風險標準法者合格納入第二類資本的營業準備(適用限額前)	1,087,585	1,087,585			1. 當第12項>0, 則本項=0 2. 當第12項=0, 則本項= A7
77 採信用風險標準法者納入第二類資本的營業準備限額	1,087,585	1,087,585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1.25%
78 採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法者合格納入第二類資本的營業準備(適用限額前)					1. 當第12項>0, 則本項=0 2. 當第12項=0, 則本項= A7
79 採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法者納入第二類資本的營業準備限額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0.6%
資本工具適用分階段扣除規定					
80 適用分階段扣除規定下,現有普通股權益第一類(CET1)資本工具上限					
81 因超限需自普通股權益第一類(CET1)排除金額(因贖回或到期而超限)					
82 適用分階段扣除規定下,現有其他第一類(AT1)資本工具上限					
83 因超限需自其他第一類(AT1)排除金額(因贖回或到期而超限)					
84 適用分階段扣除規定下,現有第二類(T2)資本工具上限					
85 因超限自第二類(T2)排除金額(因贖回或到期而超限)					

填表說明:

- 1.本表各類資本工具及法定調整項之金額均可依檢索碼對應至附表五,用以計算資本適足率之資產負債表之展開項目(範例:本表「合格發行之普通股加計股本溢價之欄位,係附表五A93與A96之加總)。
- 2.法定調整項目,若作為資本工具之減項請以正值填列,若作為資本工具之加項,例如56a項(不動產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及56b項(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填列時請以括號表示負值。
- 3.編號80-85項適用於102年1月1日至111年1月1日,即銀行依管理辦法第11條規定於計算自有資本時,將101年底前已發行之資本工具適用過渡期間逐年遞減之規定者;該等資本工具於111年全數扣除後,該等欄位可無須再揭露。
- 4.«101.11.26管理辦法修正規定施行前之金額»(虛線欄位)應揭露銀行於過渡期間依主管機關規定之資本調整金額。以編號第10項「排除由暫時差額所產生之視銀行未來獲利狀況而定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扣除相關所得稅負債)」需填入金額為例,若銀行視銀行未來獲利狀況而定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00萬,依管理辦法修正條文第7條,102年扣20萬(填入左邊實線欄位),未扣除80萬則填入右邊虛線欄位。
- 5.編號37、52項於本國無適用,不需填報;係因本國實務上贖回第一類資本工具(如永續非累積特別股)或第二類資本工具(如長期次順位債)即辦理註銷,無買回後掛帳之情形。
- 6.資本組成項目揭露表可與自有資本計算表(1-B)相互勾稽,其對應項目整理如表1。

表 1：資本組成項目揭露表與自有資本計算表(1-B)項目對照

編號	項目	項目說明(與【自有資本計算表1-B】相對應項目)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資本工具與準備		
1	合格發行之普通股(或非股份制公司相對應之工具)加計股本溢價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本溢價】 +【預收普通股股本】
2	保留盈餘(含股本溢價以外之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3	累積其他綜合淨利及其他準備(即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權益項目】
4	自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分階段扣除之直接發行資本(僅適用於非股份制公司)	無對應項目, 本國不適用
	仍可繼續認列為資本至2018年1月1日前之公部門資本挹注	無對應項目, 本國不適用
5	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普通股(即符合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標準之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
6	法定調整前之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	等於第1至5列之合計數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法定調整項		
7	評價準備提列不足數(市場風險)	【評價準備提列不足數(市場風險)】
8	商譽(扣除相關所得稅負債)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商譽】
9	其他無形資產(扣除相關所得稅負債)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其他無形資產】
10	視銀行未來獲利狀況而定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扣除相關所得稅負債)	【視銀行未來獲利狀況而定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1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利益應扣除, 損失應加回)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利益應扣除, 損失應加回)】
12	預期損失提存不足數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提列不足數】
13	證券化交易銷售獲利	【證券化交易應扣除數：未來預期收益之資產出售利益】
1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因銀行自身信用風險改變而產生的利益/損失(利益應扣除, 損失應加回)	【銀行之負債因其本身信用風險之變動所認列之未實現損失或利益(利益應扣除, 損失應加回)】
15	確定福利負債提列不足數	【預付退休金及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中屬確定福利計畫所提列之確定福利負債之提列不足數】
16	銀行自買回其所發之資本工具(如庫藏股)	【庫藏股】
17	交叉持股	無對應項目, 本國不適用
18	投資於未納入法定合併基礎下之銀行、金融及保險機構的資本(扣除合格之短部位)且持有單一金融機構資本未超過該發行機構股本的10%(超過10%限額者)	無對應項目, 本國不適用
19	對於未納入法定合併基礎之銀行、金融及保險機構(扣除合格之短部位)等之重大普通股投資(超過10%限額者)。	無對應項目, 本國不適用
20	房貸事務性服務權(超過10%限額者)	無對應項目, 本國不適用
21	因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超過10%限額者, 扣除相關所得稅負債)	【對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10%超限數】
22	超過15%門檻的金額	
23	其中:重大投資於金融公司的普通股	無對應項目, 本國不適用
24	其中:房貸事務性服務權	無對應項目, 本國不適用
25	其中: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超過扣除門檻15%之應扣除數】

編號	項目	項目說明(與【自有資本計算表1-B】相對應項目)
26	各國特有的法定調整項目	
26a	不動產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不動產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26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26c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或工業銀行之直接投資及投資不動產依規扣除數)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or【直接投資及投資不動產依規扣除數】
26d	投資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	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4-H)+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6-G)
26e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所認列之增值利益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所認列之增利益】
26f	101年1月1日後不動產售後租回利益	【101年1月1日後不動產售後租回利益】
26g	其他依規定或監理要求不得列入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之保留盈餘數	【其他依規定或監理要求應調整數】
27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普通股權益扣除金額	【其他第一類及第二類資本不足扣除數】
28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的法定調整合計數	等於第7至22列加上第26、27列之合計數
29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CET1)	等於第6列減第28列
其他第一類資本：資本工具		
30	直接發行的合格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含相關股本溢價)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含其股本溢價)：(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31	其中：現行的會計準則分類為股東權益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含其股本溢價)：(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32	其中：現行的會計準則分類為負債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33	從其他第一類資本分階段扣除的直接發行資本工具(即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母公司發行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含其股本溢價)：(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其他第一類資本條件者】+【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其他第一類資本條件者】
34	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其他合併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資本合計數】
35	其中：由子公司發行分階段扣除的資本工具(即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無對應項目
36	直接發行的合格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含相關股本溢價)	第30、33和34列之合計數
其他第一類資本：法定調整		
37	買回銀行自身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不適用，係因本國實務上贖回第一類資本工具(如永續非累積特別股)或第二類資本工具(如長期次順位債)即辦理註銷，無買回後掛帳之情形。
38	與銀行本身以外之金融相關事業交叉持有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工具	無對應項目，本國不適用
39	投資於未納入法定合併基礎下之銀行、金融及保險機構的資本(扣除合格之短部位)且持有單一金融機構資本未超過該發行機構普通股的10%(超過10%限額的金額)	無對應項目，本國不適用
40	對於未納入法定合併基礎之銀行、金融及保險機構(扣除合格之短部位)等之重大資本投資	無對應項目，本國不適用
41	各國特有的法定調整項目	
41a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資本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或工業銀行之直接投資及投資不動產依規扣除數)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or【直接投資及投資不動產依規扣除數】
41b	投資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資產	【其他資本扣除項目：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

編號	項目	項目說明(與【自有資本計算表1-B】相對應項目)
	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	約當帳列金額(4-H)+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6-G)】
42	因第二類資本扣除不足數而自其他第一類資本扣除金額	【第二類資本不足扣除數】
43	其他第一類資本法定調整合計數	等於第37至42列之合計數
44	其他第一類資本(AT1)	等於第36列減第43列
45	第一類資本(T1=CET1+AT1)	等於第29列加第44列
第二類資本：資本工具與提存準備		
46	直接發行的合格第二類資本工具（含相關股本溢價）	【永續累積特別股（含其股本溢價）(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可轉換之次順位債券：(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長期次順位債券：(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非永續特別股（含其股本溢價）：(2)102年1月1日之後發行者】
47	從其他第二類資本分階段扣除的直接發行資本工具（即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母公司發行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永續累積特別股（含其股本溢價）(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其他第二類資本條件者】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其他第二類資本條件者】 +【可轉換之次順位債券：(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其他第二類資本條件者】 +【長期次順位債券：(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其他第二類資本條件者】 +【非永續特別股（含其股本溢價）：(1)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不符合其他第二類資本條件者】
48	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第二類資本	【其他合併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資本】
49	其中：子公司發行之分階段扣除資本工具（即自102年起需每年至少遞減10%之子公司發行非由母公司持有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無對應項目
50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51	法定調整前第二類資本	第46至48列及第50列之合計數
第二類資本：法定調整項		
52	買回銀行自身第二類資本工具	不適用，係因本國實務上贖回第一類資本工具(如永續非累積特別股)或第二類資本工具(如長期次順位債)即辦理註銷，無買回後掛帳之情形。
53	與銀行本身以外之金融相關事業交叉持有之第二類資本工具	無對應項目，本國不適用
54	投資於未納入法定合併基礎下之銀行、金融及保險機構的資本(扣除合格之短部位)且持有單一金融機構資本未超過該發行機構普通股的10%(超過10%限額的金額)	無對應項目，本國不適用
55	對於未納入法定合併基礎之銀行、金融及保險機構(扣除合格之短部位)等之重大資本投資	無對應項目，本國不適用
56	各國特有的法定調整項目	
56a	不動產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不動產首次適用國際會計準則時，以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56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56c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資本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或工業銀行之直接投資及投資不動產依規扣除數）	【對金融相關事業之投資分類至銀行簿者】 or 【直接投資及投資不動產依規扣除數】
56d	投資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	【其他資本扣除項目：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4-H)+資產池中具有金融相關事業所發行之資本工具之約當帳列金額(6-G)】

編號	項目	項目說明(與【自有資本計算表1-B】相對應項目)
56e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所認列增值利益之45%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所認列增值利益之45%】
57	第二類資本法定調整合計數	第52列至第56列之合計數
58	第二類資本(T2)	等於第51列減第57列
59	資本總額(TC=T1+T2)	等於第45列加第58列合計數
60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資本比率		
61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比率(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	等於第29列除以第60列(比率表示)
62	第一類資本比率(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	等於第45列除以第60列(比率表示)
63	總資本比率(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	等於59列除以60列(比率表示)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比率(最低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留存緩衝資本+抗景氣循環緩衝資本+全球型系統性重要銀行緩衝資本等,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	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修正總說明】、【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修正條文】第5條說明填寫
65	其中:留存緩衝資本比率	主管機關規定比率〔自105年1月1日後才需填寫,銀行於105年開始應分年逐步遞增至2.5%之比率(即105年0.625%、106年1.25%及107年1.875%)〕
66	其中:抗景氣循環緩衝資本比率	俟主管機關規範後填寫
67	其中:全球型系統性重要銀行緩衝資本比率	如銀行有被FSB及BCBS評為全球型系統性重要銀行,始須填列
68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用於留存緩衝比率(占加權風險性資產比率)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比率減去其用以滿足第一類資本及總資本要求之比率,即銀行實際緩衝比率(自105年1月1日後才需填寫) 範例:某銀行105年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比率(CET1)7.5%、其他第一類資本比率(AT1)0.5%、第二類資本(T2)2%; 計算留存緩衝資本比率,應使用104年最低要求標準: 第1步:用以支應CET1比率最低要求之CET1剩餘數: 7.5%-4.5%(A)=3% 第2步:用以支應第一類資本比率(T1)最低要求: CET1 4.5%(A)+ AT1 0.5%(B)=5% -->不足數6%-5%=1%(C)用CET1補足 第3步:用以支應BIS比率最低要求: CET1 4.5%(A)+ AT1 0.5%(B)+ CET1 1%(C)+T2 2%(D)=8% 第4步: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用於留存緩衝資本比例: 7.5%-4.5%(A)- 1%(C)=2%
國家最低比率(假如不同於Basel 3)		
69	普通股權益第一類資本最低比率(假如不同於Basel 3)	本國規定與Basel III相同,本欄不需填寫
70	第一類資本最低比率(假如不同於Basel 3)	本國規定與Basel III相同,本欄不需填寫
71	總資本最低比率(假如不同於Basel 3)	本國規定與Basel III相同,本欄不需填寫
低於扣除門檻金額(風險加權前)		
72	對金融相關事業非重大資本投資	無對應項目,本國不適用
73	對金融相關事業重大普通股投資	無對應項目,本國不適用
74	房貸事務性服務權(扣除相關所得稅負債)	無對應項目,本國不適用
75	因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扣除相關所得稅負債)	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壹、法定調整項目」相關規定計算
適用第二類資本的營業準備上限		
76	採信用風險標準法者合格納入第二類資本的營業準備(適用限額前)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編號	項目	項目說明(與【自有資本計算表1-B】相對應項目)
77	採信用風險標準法者納入第二類資本的營業準備限額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之1.25%
78	採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法者合格納入第二類資本的營業準備(適用限額前)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79	採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法者納入第二類資本的營業準備限額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之0.6%。
資本工具適用分階段扣除規定		
80	適用分階段扣除規定下，現有普通股權益第一類(CET1)資本工具上限	無對應項目，本國不適用
81	因超限需自普通股權益第一類(CET1)排除金額(因贖回或到期而超限)	無對應項目，本國不適用
82	適用分階段扣除規定下，現有其他第一類(AT1)資本工具上限	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修正條文】第8, 11條規定計算(相關說明可參考【Basel_III：強化銀行體系穩健性之全球監理架構】第94段(g)) 分階段扣除之其他第一類資本(AT1)未扣除之總金額
83	因超限需自其他第一類(AT1)排除金額(因贖回或到期而超限)	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修正條文】第8, 11條規定計算(相關說明可參考【Basel_III：強化銀行體系穩健性之全球監理架構】第94段(g)) 分階段扣除之其他第一類資本(AT1)已扣除之總金額
84	適用分階段扣除規定下，現有第二類(T2)資本工具上限	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修正條文】第9, 11條規定計算(相關說明可參考【Basel_III：強化銀行體系穩健性之全球監理架構】第94段(g)) 分階段扣除之第二類資本(T2)未扣除之總金額
85	因超限自第二類(T2)排除金額(因贖回或到期而超限)	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修正條文】第9, 11條規定計算(相關說明可參考【Basel_III：強化銀行體系穩健性之全球監理架構】第94段(g)) 分階段扣除之第二類資本(T2)已扣除之總金額

七、

普通股以外之合格資本工具重要發行條款特性說明

105年06月30日

#	項目	第 次(期)	第 次(期)
1	特別股或債券簡稱(如發行年度即期別)	100年度第1期	
2	發行人	三信商業銀行	
3	代碼(如CUSIP, ISIN碼)	G12303、G123043	
4	資本工具適用法源	「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管理辦法」第9條	
	計算規範		
5	資本類別	第2類資本	
6	計入資本方式	最後5年依20%遞減	
7	銀行本身/合併/銀行本身及合併之合格資本工具	銀行本身及合併	
8	資本工具種類	長期次順位債券	
9	計入自有資本金額	新臺幣300百萬元	
10	發行總額	新臺幣1,500百萬元	
11	會計分類	負債-應付金融債券	
12	原始發行日	100年3月29日	
13	永續或非永續	非永續	
14	原始到期日	107年3月29日	
15	須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之發行方贖回權	不適用	
16	贖回條款	無	
17	可轉換之次順位債券或可轉換特別股之轉換條款	不適用	
	債息/股利		
18	固定或浮動債息/股利	固定及浮動	
19	票面利率及任何相關指標	1. 固定：3.20% 2. 浮動：本行季定儲利率指數+165bps	
20	是否有停止支付普通股股利條件(即當資本工具無發放債息或股利時，是否有限制普通股股利之發放)	否	
21	對於債息/股利之支付，發行人是否有完全自主權、部分自主權或強制，並請說明相關條款內容。	強制，本行發行要點中並無遲延或不支付之相關條款	
22	是否有利率加碼之約定或其他贖回誘因	否	
23	債息/股利是累積或非累積	不適用	

24	是否於發行條款中載明若發生經主管機關依法派員接管、清理或清算時，該等資本工具持有人之清償順位與普通股股東相同之規定	否	
25	101年12月31日前發行，因未符合「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及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二項及第九條第三項所訂資本工具條件，而適用第十一條之過渡期間規定	是	
26	若有，請說明未符合「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二項及第九條第三項之特性	僅未符合「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9條第3項第8款規定，自102年起每年至少遞減10%，惟本行自102年已落於發行期限最後5年，故僅須依辦法第9條第3項第4款之規定，以每年遞減20%之方式計入資本。	

- 1、本揭露表格應逐筆填報納入銀行本身及合併自有資本計算之普通股以外的合格資本工具。
- 2、銀行本身發行之資本工具，在計算本身及合併自有資本時皆須計入，因此填報「銀行本身及合併」；若銀行無子公司而無須計算合併自有資本，則填報「銀行本身」。銀行之子公司發行的資本工具，僅在計算合併自有資本時須計入，因此填報「合併」。
- 3、資本工具總額係指不含折溢價之發行總金額。
- 4、資本工具若有須經主管機關事前核准之發行方贖回權，則請說明贖回條款內容，例如首次可贖回日、後續可贖回日之頻率、贖回金額、是否有稅務及/或法律事件發生時之贖回權等。
- 5、若資本工具屬於可轉換之次順位債券或可轉換特別股(指由債券或特別股持有人決定是否執行轉換權)，請說明轉換條款內容，例如到期日是否強制轉換、轉換後之資本工具類型。

會計資產與槓桿比率暴險額彙總比較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行		合併	
	105年06月30日	104年06月30日	105年06月30日	104年06月30日
1 財務報表之總資產	145,866,002	140,805,656	145,866,002	140,805,656
2 減：第一類資本扣除項中與資產項目有關之調整	-185,791	-184,852	-185,791	-184,852
3 根據銀行會計作業架構，認列於資產負債表內但不計入槓桿比率暴險總額之信託資產調整				
4 衍生性金融工具之調整	10,353	41,634	10,353	41,634
5 有價證券融資交易(即附買回和其他類似的擔保融通)之調整	0	0	0	0
6 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之調整(即資產負債表表外暴險轉換為信用相當額)	22,531,040	20,577,220	22,531,040	20,577,220
7 其他調整	-10,352	-43,530	-10,352	-43,530
8 槓桿比率暴險總額	168,211,252	161,196,128	168,211,252	161,196,128

填表說明：

1. 請填列申報當期及前一年度同期資料(104年無須填列103年同期資料)。
2. 第1項應列示銀行財務報表之表內總資產。
3. 第2項應列示第一類資本扣除項金額，惟負債項目不得自暴險總額中扣除；扣除金額應以負數表示。本項同附表七-1的第2項。
4. 第3項本國不適用。
5. 第4項應列示衍生性金融商品總暴險額與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表內資產項目餘額之差異。
6. 第5項應列示有價證券融資交易總暴險額與有價證券融資交易於表內資產項目餘額之差異。
7. 第6項應列示表外項目信用相當額。本項同附表七-1的第19項。
8. 第7項應列示所有其他調整；扣除金額應以負數表示(如：應收承兌票款之調整)。
9. 第8項應列示槓桿比率暴險總額，其應為前述項目之總和，也應與附表七-1中的第21項一致。

槓桿比率組成項目揭露表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本行		合併	
		105年06月30日	104年06月30日	105年06月30日	104年06月30日
資產負債表表內暴險					
1	資產負債表表內項目 (不含衍生性金融商品與有價證券融資交易)	145,855,650	140,762,126	145,855,650	140,762,126
2	減：第一類資本扣除項中與資產項目有關之調整	-185,791	-184,852	-185,791	-184,852
3	資產負債表表內總暴險 (不含衍生性金融商品與有價證券融資交易) (本項為第1項和第2項之加總)	145,669,859	140,577,274	145,669,859	140,577,274
衍生性金融商品暴險					
4	所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相關之重置成本 (扣除合格現金價格變動保證金)	3,893	16,447	3,893	16,447
5	所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未來潛在暴險額	6,460	25,187	6,460	25,187
6	加回依據會計作業架構自資產負債表資產餘額扣除所提供之 衍生性金融商品擔保品				
7	減：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因提供現金價格變動保證金仍帳列 銀行資產之金額	0	0	0	0
8	減：因提供客戶交易清算服務而產生但得豁免計算之集中結 算交易對手暴險				
9	信用保障提供人之調整後有效名目本金	0	0	0	0
10	減：信用保障提供人之有效名目本金抵減數	0	0	0	0
11	衍生性金融商品總暴險 (本項為第4項至第10項之加總)	10,353	41,634	10,353	41,634
有價證券融資交易暴險					
12	有價證券融資交易資產毛額(未認列互抵)	0	0	0	0
13	減：有價證券融資交易資產毛額應收應付款項抵減額	0	0	0	0
14	有價證券融資交易資產之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險額	0	0	0	0
15	經紀交易之暴險額				
16	有價證券融資交易總暴險 (本項為第12項至第15項之加總)	0	0	0	0
資產負債表表外暴險					
17	資產負債表表外暴險毛額	22,559,271	20,610,343	22,559,271	20,610,343
18	減：轉換為信用相當額之調整數	-28,231	-33,123	-28,231	-33,123
19	資產負債表表外總暴險 (本項為第17項和第18項之加總)	22,531,040	20,577,220	22,531,040	20,577,220
資本與總暴險					
20	第一類資本淨額	7,906,103	6,454,774	7,906,103	6,454,774
21	暴險總額 (本項為第3項、第11項、第16項和第19項之加總)	168,211,252	161,196,128	168,211,252	161,196,128
槓桿比率					
22	槓桿比率	4.70	4.00	4.70	4.00

填表說明：

- 請填列申報當期及前一年度同期資料(104年無須填列103年同期資料)。
- 第1項：資產負債表表內項目=(銀行財務報表之總資產)-(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表內資產項目餘額)-(有價證券融資交易於表內資產項目餘額)-(其他調整)。
- 第2項應列示第一類資本扣除項金額，惟負債項目不得自暴險總額中扣除。
- 第5項應列示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未來潛在暴險額，惟信用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信用保障提供人無須計算未來潛在暴險額。
- 第6、15項本國不適用。
- 第9項係指信用保障提供人扣除公平價值負數調整後之有效名目本金。
- 第10項係指對於同一標的信用資產承買信用保障之抵減金額。
- 第2、7、10、13、18項為抵減項，應以負數表示。
- 第17項：資產負債表表外暴險毛額=(資產負債表表外項目帳面總金額)+(其他調整，如：應收承兌票款)。
- 填表時應先計算第19項：表外項目信用相當額；第18項：轉換為信用相當額之調整數=第17項-第19項。

九、

信用風險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提方法	信用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平均暴險額
標準法	141,265,229	6,960,538	139,804,751
基礎內部評等法			
進階內部評等法			
合計	141,265,229	6,960,538	139,804,751

註1:本表信用暴險額，於標準法中係指信用抵減前暴險額(含信用相當額)；於基礎/進階內部評等法係指違約暴險額。

註2:平均暴險額計算期間係以(月或季)平均計算，相關計算說明如下：

- (1)採月平均者，以當年度各月底計算之暴險額取簡單平均數。
- (2)採季平均者，以當年度各季底計算之暴險額取簡單平均數。

註3:係揭露銀行個體之資料。

填表說明：

(一)標準法

1. 該表填列及說明可參閱第一支柱申報報表2-C、2-D、2-E等。
2. 信用抵減前暴險額(含信用相當額)應為表內、表外科目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扣除備抵呆帳後之金額。
3. 平均暴險額之計算方式係依銀行內部管理實務，另須於附註說明採用多久期間之平均暴險額，例如：月平均或季平均等。

(二)基礎/進階內部評等法

1. 該表填列及說明可參閱第一支柱申報報表3-B、3-C等。
2. 基礎/進階內部評等法之違約暴險額應為表內、表外科目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之違約暴險額合計數。

十、

信用風險抵減-標準法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暴險類型	信用暴險額(註)	具合格金融擔保品及其他擔保品暴險額	具保證人及信用衍生性商品暴險額
主權國家	22,951,684	0	0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3,921,799	0	0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2,466,006	0	0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15,713,014	11,929,281	398,907
零售債權	74,078,174	68,816,405	4,665,878
住宅用不動產	19,683,109	19,663,667	0
權益證券投資	0	0	0
其他資產	2,451,443	0	0
合計	141,265,229	100,409,353	5,064,785

註1：本表信用暴險額係指信用抵減前暴險額(含信用相當額)

註2：係揭露銀行個體之資料。

填表說明：

1. 欄位二及欄位三可參閱第一支柱申報報表2-C、2-D、2-E之「具淨額結算、擔保品之暴險額」與「具保障之暴險額」等相關欄位填列及說明，且該兩欄應填列抵減前之暴險額。
2. 信用抵減前暴險額(含信用相當額)應為表內、表外科目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扣除備抵呆帳後之金額。

十一、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基本指標法及標準法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02年度	2,385,354	
103年度	2,551,524	
104年度	2,736,159	
合計	7,673,037	383,652

註：係揭露銀行個體之資料。

十二、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應計提資本
標準法	利率風險	249,062
	外匯風險	66,613
	權益證券風險	51,071
	商品風險	
內 部 模 型 法		
合 計		366,746

註：係揭露銀行個體之資料。

十三、

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依交易類型

105年06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銀行簿 角色別	暴險 類別	資產類別	傳統型				應計提 資本 (2)	組合型		合計		
			暴險額					暴險額 保留或買入 (3)	應計提資本 (4)	暴險額 (5)=(1)+(3)	應計提資本 (6)=(2)+(4)	未證券化 前之應計 提資本
			保留或買 入	提供流 動性融 資額度	提供信用 增強	小計 (1)						
非創始 銀行	銀行簿											
	交易簿											
	小計											
創始 銀行	銀行簿											
	交易簿											
	小計											
合計									0	0		

註：係揭露銀行個體之資料。

填表說明：

1. 「資產類別」一欄，依發行證券化之資產類型(例如信用卡、房屋淨值貸款、汽車貸款)，或所投資之證券種類(例如房貸基礎證券、商業用不動產基礎證券、資產基礎證券及擔保債權憑證)等細分。
2. 銀行簿之暴險額應填入風險抵減後之暴險額。
3. 「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一欄，應包括已動撥及未動撥之暴險額。

十四、

流動性覆蓋比率揭露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5年06月30日		105年03月31日	
		未加權金額	加權後金額	未加權金額	加權後金額
高品質流動性資產					
1	高品質流動性資產總額	26,674,736	24,349,670	30,784,692	27,888,632
現金流出					
2	零售存款與小型企業存款	113,847,319	6,578,568	113,783,943	6,551,939
3	穩定存款	71,295,650	2,325,569	71,616,507	2,335,195
4	較不穩定存款	42,508,311	4,250,831	42,167,436	4,216,744
5	無擔保批發性資金	8,993,415	3,872,292	9,087,328	3,753,337
6	營運存款及於機構網 政中央合作銀行之存款	0	0	0	0
7	非營運存款	8,535,204	3,414,082	8,889,985	3,555,994
8	其他無擔保批發性資金	458,211	458,211	197,343	197,343
9	擔保融資交易	0	0	0	0
10	其他要求	24,454,338	3,394,077	23,943,184	4,758,308
11	衍生性商品交易現金流出	619,005	619,005	1,172,279	1,172,279
12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結構型投資工具、資產擔保證券或特殊口	0	0	0	0
13	經承諾信用融資額度及流動性融資額度	20,931,323	1,181,743	19,000,296	1,084,788
14	其他約定現金流出	1,553,242	1,553,242	2,462,471	2,462,471
15	其他或有融資負債	1,350,767	40,087	1,308,139	38,770
16	現金流出總額	147,295,072	13,844,938	146,814,455	15,063,584
現金流入					
17	擔保借出交易	0	0	0	0
18	履約暴險之現金流入	1,032,075	919,801	157,188	73,397
19	其他現金流入	1,843,377	1,843,377	3,139,706	3,139,706
20	現金流入總額	2,875,451	2,763,177	3,296,894	3,213,104
流動性覆蓋比率			調整後金額		調整後金額
21	合格高品質流動性資產總額		24,349,670		27,888,632
22	淨現金流出總計		11,081,760		11,850,480
23	流動性覆蓋比率(%)		219.73%		235.34%

註1：未加權之現金流出與流入金額，係以帳上餘額計算為原則。

註2：加權後高品質流動性資產金額，係指須適用相關折扣比率後之金額(未經第二層B級與第二層資產上限調整之金額)；加權後現金流出與流入金額係適用相關流失與流入係數後之金額。

註3：調整後合格高品質流動性資產總額，係適用折扣比率及第二層B級與第二層資產上限調整後之金額；調整後淨現金流出總計，係適用相關流失與流入係數及現金流入上限調整後之金額。

填表說明：

1. 請填列申報當季及前一季底資料。
2. 黑影欄位不須填報。
3. 流動性覆蓋比率揭露表可與流動性覆蓋比率計算表(單一申報窗口之報表編號A1260)相互勾稽，其對應項目整理如表2。